

金門縣政府

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

中華民國110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一般行政—政風管理

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		32022010104 一般行政-政風管理		承辦 單位	政風處-預防科	預算 金額	1,572千元
歲出計畫說明	一、計畫內容：	一、遵行廉能政策、擘劃廉能願景、開展施政成效 二、擴大團隊量能、厚植專業職能、積極廉政行銷 三、襄助行政透明、拓展公民參與、增進民意監督 四、推動企業誠信、積極校園深耕、導入數位宣導 五、結合稽核機制、策進預警作為、擴大揚清示範 六、持續利衝宣導、友善申報環境、完妥陽光法案 七、鞏固機關安全、完善保密作業、持續資安稽核 八、審慎陳情處理、恪遵查處程序、落實人權保障					
	二、預期成果：	發揚廉能成效、提高施政效能、優化公務環境、增進法紀觀念、健全員工品操、推動公開透明、開展稽核參與、維護機關安全、落實資安維密。					
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		單位	數量	單價	預算數	說 明	
合計					1,572,000	縣款1,572,000元	
01政風業務					1,572,000	縣款1,572,000元	
1000 人事費					71,000	縣款71,000元	
1040 加班值班費					71,000		
		人x時	7 × 40	253.57	71,000	員工重點期間處理突發案件及執行專案任務等加班值班費。	
2000 業務費					1,501,000	縣款1,501,000元	
2003 教育訓練費					168,000		
		人 × 次	7 × 3	8,000	168,000	員工參加教育訓練之報名費及交通費等必要費用。	
2009 通訊費					60,000		
		月	12	5,000	60,000	公務傳真、電話、公務信件郵寄及檢舉郵件信箱等費用。	
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					92,000		
		次 × 人	2 × 4	2,500	20,000	委請專家學者出席廉政會報等會議出席費用。	
		時 × 次	6 × 3	2,000	36,000	辦理廉政系列、陽光法案等法規研習講座費用。	

一般行政—政風管理

金門縣政府

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

中華民國110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	單位	數量	單價	預算數	說 明
2051 物品	時×次	6×3	2,000	36,000	辦理安全維護及廉政志工等教育訓練講座費用。
				120,000	
2054 一般事務費	月	12	5,000	60,000	購置書報、業務參考用書及零星設備等相關費用。
	月	12	5,000	60,000	購置紙張、碳粉及其他辦公用耗材等相關費用。
				851,000	
	次	2	50,000	100,000	編印宣導文宣廣告等相關費用。
	年	1	131,000	131,000	廉政業務督導聯繫等相關費用。
	次	1	200,000	200,000	辦理廉政微電影等相關費用。
	次×人	1×5	10,000	50,000	辦理廉潔楷模選拔等相關費用。
	次	12	5,000	60,000	辦理社會參與、校園宣導等相關作業費用。
	次	3	20,000	60,000	辦理專案稽核及專案清查等相關作業費用。
	年	1	200,000	200,000	開發及購置廉政宣導品等相關作業費用。
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	年	1	50,000	50,000	辦理查處業務專案檢驗及專家諮詢等相關作業費用。
				14,000	
2072 國內旅費	人×年	7×1	2,000	14,000	辦公器具維修費用。
	人×次	7×5	5,600	196,000	因公務所需之差旅費用。
				196,000	